

新竹市立虎林國民中學 106 學年度校園防災教育及災害防救 課程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

- (一) 新竹市校園防災教育及災害防救推動計畫
- (二) 本校校園災害防救計畫

二、目的：整合社會資源，透過防災消防安全教育宣導、校園逃生演練等工作，加強全校師生危機意識和臨機應變能力，構建校園災害管理機制，俾防範於未然，有效降低校園災害，達到災前減災及預防工作，進而落實校園安全工作。

三、活動日期：107 年 3 月 30 日（五）

四、活動時間：13 時 00 分至 14 時 40 分

五、活動地點：B1 大會議室

六、主辦單位：總務處

七、實施對象：全體教職員工

八、實施方式：防災安全教育宣導

九、實施流程：由本校總務處王憶貞主任 PPT 簡報宣導

十、預期成效：

落實學校災害預防的教育訓練與宣導工作，增進師生對災害防救的認識、提升事前預防及災害發生時應變處理的能力。

十一、活動當日請任課老師隨班督導，無課務同仁請務必配合參加，全程參加研習人員核發 2 小時研習時數。

十二、本計畫陳 校長核可後實施。